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下午14: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